

附件 2

广州市白云区财政局 2021 年部门整体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广州市白云区财政局本部门包含本级以及 2 个下属事业单位，分别是广州市白云区财政局本级、广州市白云区财政投资评审和国库支付中心、广州市白云区国有企业运营管理服务中心。广州市白云区财政局本级内设机构有 11 个，分别为办公室（法规科）、预算国库科（税政科）、行政事业一科、行政事业二科、行政事业三科、财政监督与绩效评价科、政府采购科、资产管理科（审批管理科）、企业管理科、人事科、机关党委。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在广州市财政局的指导下，我部门强化财政收支管理，确保收支平稳运行，发挥财政职能，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加大财政监督力度，强化国有企业监管，全力做好财政投资评审工作，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为我区经济提供坚实财政保障。今年重点积极应对疫情，确保收支平稳，强化采购监管和评审工作，上线了“数字财政”系统，提高资金拨付效率。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全面贯彻落实党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要求，确定各项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完善预算管理制度，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提高预算精细化水平，优化支出结构。2021 年总体收入 4,110.03 万元，总体支出 4,110.03 万元，全年预算数 4,159.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80%，每季度支出执行率符合支出进度目标。

（三）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我部门认真贯彻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政策，绩效目标编制紧扣单位职能职责、2021 年度工作计划和目标任务，遵循统筹兼顾、勤俭节约、量力而行、讲求绩效和收支平衡的原则，严格实行综合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在预算绩效目标执行的过程中，加强对 2021 年部门预算开展情况进行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对项目进度、预算执行、投入产出、各项效益的阶段完成情况进行动态跟踪监控、监督检查、纠偏处理和改进完善，严格规范单位收支行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19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1,470.59 万元。我部门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依法履行职责，着力提高预算执行率和支出绩效，努力发挥公共财政最佳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我部门开展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自评分为 100 分。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部门对 19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基本完成了年初的预设目标。

（三）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

组织全区会计管理工作，该经费年初预算是 185 万元，执行数是 181.16 万元，完成率是 97.92%。作为权威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项目单位 2021 年依法、全面、安全、有序、高效、高质量完成了广州市白云考区初、中级会计专业资格考试的组织及实施工作，基本实现了项目主要绩效目标。

（三）主要工作成效

1、一是加强收入分析研判，强化综合治税工作力度，抓好税收全链条征管。2021 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94,159 万元（快报数），完成年初计划的 102.6%，同比增加 46,642 万元，增长 7.2%，增速在全市十一个区中排名第 5 位。二是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积极盘活存量资金，保障疫情防控支出及其他民生政策性支出。2021 年我区民生和各项公共事业支出 1,608,28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3.6%，民生支出保障有力。

2、充分发挥财政职能，积极应对疫情影响。一是做好资金保障工作。安排疫情防控支出 45,277.78 万元，包括：核酸检测经费 6,704.16 万元，主要用于结算大规模核酸检测

费用；疫苗及接种补助费用 6,306.48 万元，主要用于对医保基金疫苗接种费用的补助、紧急阶段疫苗接种费用，对疫苗接种医务防疫工作补助；医疗救治费用补助 1,724.35 万元，主要用于疫苗配送费、移动疫苗接种车租赁等；设备和防控物资补助 13,779.73 万元，主要用于大规模人群疫苗接种、核酸检测设备及耗材购置，集中隔离酒店急救设备购置，疫苗移动接种服务点车辆租赁费用等；疫情防控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810.42 万元，对参加一线疫情防控的医务和防疫工作者给予补贴及慰问；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经费 1,878.81 万元，有效保障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应急物资储备充足；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 1,648 万元，主要用于救护车、方舱 CT 等医疗设备购置；重症病区、发热门诊改造等基建支出 26.11 万元，其他疫情防控支出 12,399.74 万元，主要用于结算疫情防控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场所经费，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医务防疫工作补助，本土疫情集中隔离观察场所关停商户补助等等。

二是做好减租免租工作。印发应对疫情影响为企业纾困缓解租金压力的通知，明确区属国企的物业减租的具体要求，同时对承租白云区行政事业单位权属的土地房产（住宅用途除外）、且最终承租人为非国有企业和非行政事业单位的给予租金减免。2021 年累计完成上述物业减免面积 90.77 万平方米，减租金额 3702 万元。

三是建立采购“绿色通道”。指导相关单位认真贯彻疫情防控采购便利化措施等要求，涉及财政性资金采购疫情防控相关货物、服务、工程的，建立采购“绿色通道”，确保疫情

防控各项工作高效开展

3、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缓解财政收支压力。一方面，积极争取上级债券资金支持。2021 年市下达我区新增债券资金 278,000 万元，用于白云区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设计之都基础设施综合开发项目、粤港澳大湾区综合铁路枢纽—白云枢纽周边配套提升改造工程、民营科技园基础设施综合开发项目，有效缓解我区高质量发展资金不足的问题，保障我区基础设施建设补短板需求。另一方面，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强化债务风险防控，切实做到守住底线、不越红线。2021 年我区政府性债务余额 809,292 万元，没有超过市下达限额，债务风险可控。

4、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加大财政监督力度。一是加大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力度,对区科工商信局等 6 个部门的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进行绩效评审并进行梳理，指导预算单位删除和修改了不合理的指标，对量化指标进一步细化，使指标设置更能体现部门职能，更为全面完整、规范合理。印发 2021 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组织全区开展 2020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布置重点项目支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复核工作。印发 2021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方案，对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日常和年中监控，强化部门整体支出和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及时采取督促和纠偏措施，确保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能够如期完成绩效目标。加强对镇级预算绩效管理指导,指导各镇制

定 2020 年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方案，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制定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操作规程，规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的行为，确保第三方机构独立、客观开展预算绩效管理。二是印发 2021 年财政监督检查工作方案，紧扣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实现财政监督与财政管理的有机融合，加大民生领域资金的检查，促进社会公平。开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信息质量监督检查和四风“云治理”专项督查；开展企业会计信息质量检查；落实对代理记账机构监督检查。三是开展 2019—2020 年度预决算公开情况及 2021 年预算公开情况线上核查，及时整改落实，完成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汇总工作，配合区审计局完成 2020 年度财政预算执行、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加大财政监督力度。

5、持续强化国资监管，深入推进国企改革。国有企业发展提质增效成效明显：截至 2021 年底，5 家区属国有企业资产总额达 156.7 亿元，较上年增长 110.24%，净资产总额 85.92 亿元，较上年增长 58.47%。2021 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9 亿元，较上年增长 90.51%，净利润 1.39 亿元，较上年增长 65.66%。5 家区属国有企业谋划、在建的产业平台项目达 41 个，计划总投资 361.87 亿元，助力白云区产业转型升级。强化改革发展的制度保障：一是印发区属国有企业党的基层组织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 年），持续强化党对国有企业的全面领导。制定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0—2022 年），明确提出 58 项具体改革任务，做好国企改革的

顶层设计。二是起草国有企业物业销售工作指引，规范国企产业平台开发项目物业销售管理，明确有关工作流程，防止国有资产流失。三是按照区委、区政府对区属国企“十四五”期间的发展目标要求，推动各国企制定自身“十四五”发展规划，促使企业在服务我区中心工作的同时，形成可持续的经营模式，增强企业的发展后劲。深入推进国企改革：一是制定《白云区区属国有企业改制工作方案》，统筹推进我区国有企业公司制改革工作。通过成立工作小组、建立协调沟通机制、逐家企业分析研判、定期跟踪督办等方式推进各项工作落实。截至目前，我区纳入改革范围的有 12 家全民所有制企业，已按时全部完成改革任务。二是加快推进镇街公有企业改革，在完成 13 个镇街共 46 家一级企业的接管工作下，继续协同白云国资公司加快推进镇街托管企业改革工作，现已确定首批四家改革托管企业名单（广州市西城实业总公司、广州晟丰联合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石井水泥公司、广州市石井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另外，组织开展产权界定、清产核资工作，为改革做好准备。目前产权界定工作已完成，上述集体所有制企业均界定为国有投资企业。

6、做好资产管理和会计业务，强化采购监管和评审工作。做好资产管理和会计业务：一是组织编报 2020 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做好全区党政机关办公用房信息统计，盘活行政事业性经营性物业，通过无偿调拨的方式注入区属国有企业 27,270.54 万元，提高资产使用效率。二是重新核定保留执法执勤用车编制，完成白云区纳入

省公务用车管理平台的单位和特种、执法执勤车辆的数据核实工作。三是组织开展《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738 号）培训，提高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水平。四是在全区范围内组织开展已使用在建工程未及时转为固定资产或公共基础设施等资产专项整治工作，转固率达到 100%，推动国有资产管理提质增效。五是完成 2020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审批会计代理记账机构申请，核发代理记账许可证，开展 2021 年代理记账的监督检查。六是组织全国初、中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积极部署考试工作，做好考前的各项准备，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加强巡视监督指导，及时处置异常情况，确保考试的顺利进行。初级白云区考点报名人数合计 21,200 人，到考人数 15,474 人，到考率 72.99%；中级白云区考点报名合计 19,274 科次，到考科次数 9,025 人，到考率 46.82%。认真履行采购监管职责：一是大力推进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上线运行工作，专项清理政府采购资格库、名录库、备选库，认真贯彻疫情防控采购便利化措施等政策规定，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2021 年完成政府采购项目审核备案（第一次采购备案）3762 宗。预算金额 168,660 万元，成交金额 155,406 万元，节约 13,254 万元，节约率 7.86%。二是认真做好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2020 年版）的贯彻执行，依法依规处理 8 宗涉政府采购投诉举报，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三是抽检两家代理机构的 10 个政府采购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情况，其中采用公开招标方式 8

个，竞争性谈判方式 2 个，项目总金额 5,128.11 万元。发现各类问题共 14 个，已分别责令代理机构限时整改，并督促提升机构及采购经办人政策业务水平，追求专业化、差异化的发展方向，严格依法采购，推进规范执业。全力做好财政投资评审工作：制定部门预算项目入库评审工作方案，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不断完善财政投资评审管理制度，促进区财政投资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的顺利实施。2021 年完成结算评审项目 165 项，完成率 83%，送审金额 881,502,847.76 元，审定金额 800,203,301.59 元，核减金额 81,299,546.17 元，核减率 9.22%；完成 2022 年部门预算建设工程申报项目总投资审核工作 57 项，送审金额 250,041.30 万元，审定金额 224,446.43 万元，核减金额 25,594.87 万元，核减率 10.24%。

7、成功上线“数字财政”系统，提高资金拨付效率。大力推进“数字财政”建设工作，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倒排时间节点、坚持挂图作战，先后召开全区动员部署会，组织开展对预算单位的业务培训，定期召开工作例会，圆满完成了上线前各项准备工作，“数字财政”系统于 5 月 1 日成功上线。新系统上线以来，全力做好系统运维和对预算单位的“上门服务”工作，力促“三保”、重点项目、紧急支出高效拨付。截至 2021 年末，共支出金额 310.70 亿元，有力提升财政资金拨付效率。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受国家政策影响，未来我区财力不稳定因素增多，财政

收入可持续增长内生动力不足，刚性支出不断增长，收支矛盾日益突出，债务规模迅速增大，偿债压力较大。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区“十四五”规划决策部署，做到党建与财政业务深度融合，深化预算管理改革、优化支出结构、强化民生托底，加大绩效运行监控力度，强化部门整体支出和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深入推进国资监管和国企改革。

五、附件